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妇幼保健院(本级)
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部门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一）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三、2022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 （五）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负责全州孕产妇死亡、婴儿及 5 岁以下儿童死亡、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及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承担全州“孕产妇死亡监测、5 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出生缺陷死亡监测”、“降低孕产妇死亡和消除新生儿破伤风”、“艾滋病、梅毒、乙肝母婴阻断”、“新生儿疾病筛查”、“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乳腺癌检查”、“育龄妇女补服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农村妇女住院分娩补助”、“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地中海贫血筛查”等重大公共卫生项目的管理及全州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工作。制定全州年度计划生育药具管理和服务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本级药具管理，确保药具质量安全。开展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婚前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指导、避孕、节育等服务工作。开展常见病、多发病的门诊及住院治疗工作；负责妇女、儿童常见病、多发病诊断治疗；开展产科助产技术服务，新生儿急诊急救工作；开展新生儿疾病筛查，提供婚前检查和保健服务，计划生育及避孕节育服务。组织实施全州母婴保健技术、计划生育服务培训，对基层医疗保健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并提供技术支持。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中央编办《关于优化整合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机构的指导意见》（国卫妇幼[2013]44号）精神，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工作，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优化配置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资源，经黔南州编办研究，同意组建黔南州妇幼保健院（加挂黔南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牌子）。将黔南州妇幼保健所、黔南州计划生育指导所和黔南州药具站整合，组建黔南州妇幼保健院（加挂黔南州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黔南州妇女儿童医院牌子），实行“三块牌子，一套人员”的管理体制，为黔南州卫计委管理的公益一类副县级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内设机构设置：局机关共十个科（室）：办公室、基层指导及药具管理科、医教科、护理部、总务科、妇产科（含计划生育）、儿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药剂科。

（三）部门人员构成：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有在编（事业人员）在职人员50人，在编（事业人员）退休人员38人，非在编聘用人员30人。

单位名称	编制数	实有人数			
		小计	行政人数	事业人数	退休人数
黔南州妇幼保健院	50	43		43	38

合计	50	43		43	39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见附件 1-附件 13）

本次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3 张报表，主要如下：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项目

（八）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九）部门预算批复总表

(十)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十一)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

三、2022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1487.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7.42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487.4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75.49 万元；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7.05 万元。

2022 年预算收支总额与 2021 年（1509.01 万元）相比，减少 21.59 万元，下降 1.43%。主要原因：过紧日子压缩开支。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1487.4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53.56 万元，占总收入 3.6%；卫生健康收入 1375.49 万元，占总收入 92.47%；农林水收入 1.32 万元，占总收入 0.09%；住房保障收入 57.05 万元，占总收入 3.84%。

2022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或减少 21.59 万元，下降 1.43%，主要原因：过紧日子压缩开支。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1487.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87.42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00%。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万元，占总支出 3.6%；卫生健康支出 1375.49 万元，占总支出 92.47%；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占总支出 0.09%；住房保障支出 57.05 万元，占总支出 3.8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487.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7.42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收入 53.5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3.6%；卫生健康支出收入 1375.4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92.47%；农林水支出收入 1.3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0.09%；住房保障

支出收入 57.0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3.84%。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1 年相比，减少 21.59 万元，同比增长下降 1.43%。主要原因：相应过紧日子倡议，压缩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487.42 万元，较上年或减少 21.59 万元，主要原因：相应过紧日子倡议，压缩开支。其中：基本支出 773.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52.02%；项目支出 713.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47.98%。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6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6%；卫生健康支出 1375.4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92.47%；农林水支出 1.32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09%；住房保障支出 57.0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3.8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按项目类别分：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773.77 万元，较上年（686.32）减少 87.45 万元，其原因是：

相应过紧日子倡议，压缩开支。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38.7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95.48%；公用经费支出 35.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4.52%。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713.65 万元，其中：运转类其他项目支出 13.6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的 1.91%；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的 98.09%。

按经济科目分类：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人员经费支出 1004.43 万元，人员经费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76.47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87.2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7.96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12.74%。公用经费主要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3 万元，其中：商品服务支出（不含其他交通费用支出）443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100%；资本性支出 40 万元，占资本性支出的 1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41 万元，较上年 1.5 万元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相应过紧日子倡议，压缩开支。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41 万元，较上年或减少 0.0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人次；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重为 0.09%。

2022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合计	-	-			
一、因公出国（境）费	-	-			
二、公务接待费	1.5	1.41	0.09	6.38%	0.09%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1、公务用车购置	-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我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22 年我单位无机关运行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2 年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961.83 万元，累计折旧 579.92 万元，净值 381.91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00.62 万元，通用设备 32.47 万元，专用设备 140.81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8.01 万元），无形资产以名义金额入账，金额为 0.0001 万元。净值较上年年初 516.87 万元减少 134.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发生固定资产折旧及固定资产处置。

（四）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2 年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4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13.65 万元。（详见附表 14-附表 17）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部门（单位）2022 年主要完成基本公共卫生指导和培训、重大传染病防控等工作任务。其中需要完成：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基本避孕药具管理项目、出生医学证明管理项目及健康扶贫项目。

（五）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2 年，我部门项目支出预算为 713.65 万元，主要用于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开展的专项业务、非税成本支出、基本民生配套支出等方面，其中：一运转类项目资金 13.65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1.91%；二特定目标类项目资金 700 万元，占项目预算支出的 98.07%。

1. 运转类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项目概述：我单位依据黔南编办复[2016]273 号文件精神，承担黔南州范围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传染病防控服务。

（2）立项依据。根据黔南编办复[2016]273 号文件要求，设立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项目。

（3）实施主体。黔南州妇幼保健院

（4）实施方案。根据财政预算批复，本项目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新生

儿疾病筛查项目、基本避孕药具管理项目、出生医学证明管理项目及健康扶贫项目。

(5) 实施周期。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2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13.65 万元。其中：健康扶贫项目资金 4.55 万元；基本避孕药具管理项目 6.825 万元；出生医学证明管理项目 1.365 万元；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 0.91 万元。

2. 特定目标类项目相关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我单位依据黔南编办复[2016]273 号文件精神，承担黔南州范围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传染病防控服务。

(2) 立项依据。根据黔南编办复[2016]273 号文件要求。

(3) 实施主体。黔南州妇幼保健院

(4) 实施方案。根据财政预算批复，本项目用于非税成本支出方面，主要包括以下内容：聘用人员经费、专用材料费、设备购置费、后勤保障经费。

(5) 实施周期。1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2022 年拟安排项目预算 70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5.66 万元；专用材料费 265 万元；设备购置费 40 万元；后勤保障经费 129.34 万元。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

5.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7. 事业支出：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实际发生的各项支出。